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謝宛蓉

電 話：04-37061167

電子郵件：e-252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48714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48714A00\_ATTCH2.pdf、0148714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署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實施計畫」之112學年度「職場英語文教材徵稿計畫」報名資訊，請鼓勵所屬相關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0月23日師大英語字第1121030531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教材徵稿計畫旨在表揚展現創新教材設計能力之優良英語教師，收集職場英語文教材優良範例，並鼓勵辦理本計畫「職場英語文體驗課程學習活動」的學校教師同時辦理「專業英語文課程與教材發展」。
- 三、徵稿資訊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曾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「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」之學校教師或全國設有專業群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或實用技能學程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(含代理及實習教師)。

教務處 112/10/30 15:23



1120011812

有附件



- (二)設計主題：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實施規範（含一般科目語文領域－英語文及專業科目）設計教材，並自行設定教學之對象群科、年級、主題單元及學習重點。
- (三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11月30日(星期四)，填妥報名表，作品以電子檔繳交，並將作品寄至計畫助理信箱(marleyhaven11@gapps.ntnu.edu.tw)。
- (四)徵選結果公告：於112年12月15日(星期五)公告徵選結果於「提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職場英語文能力體驗課程學習活動實施計畫」網站([https://sso\\_srv.cloud.ncnu.edu.tw/login](https://sso_srv.cloud.ncnu.edu.tw/login))。
- (五)獎勵：作品如獲入選，頒給獎狀1紙，並予以敘獎，且另行補助教材製作費：特優1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8000元、優選每名5000元、佳作每名3000元。

四、本案相關資訊如有疑問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職場英語文計畫聯絡人林助理，信箱：marleyhaven11@gapps.ntnu.edu.tw，連絡電話：(02)7749-1787。

正本：設有專業群科、實用技能學程或專門學程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